聖經概覽

列王記

科目:聖經研讀科

學員:江豐

日期:13-04-2011

【目錄】

柒・讀後感

捌・參考書目

壹・背景資料	
一. 名稱與正典	P.3
二. 作者/編者	P.3
三. 著作時地	P.3
四. 《列王記》資料	→ P.4
貳・聖經中的地位	
一. 特別之處	P.5
二. 《舊約》承上啟	下 P.5
三. 《列王記》與《	《新約》 P.6
參・主旨大綱	P.6
肆・鑰字、鑰節、鑰:	<u>章</u> P.10
伍・重要思考	
一. 人國度興盛至衰	· P.11
二. 神藉先知宣其主	_權 P.13
三. 以利亞與以利沙	P.14
四. 人回轉/恢服的]條件與例子 P.16
陸・参考圖表	
一. 《列王記》年代	·
二. 《列王記》先知	1分佈表 P.19

P.20

P.21

壹・背景資料

一. 名稱與正典

- 【1】·《列王記上下》在希伯來聖經中原為一整冊,名稱仍為「列王」之意。
- 【2】·按希伯來聖經編排次序,《列王記》為《前先知書》的最後一卷(書、士、撒上下、王上下)
- 【3】·七十士譯本為了實用方便之故,首先把它分為上下兩冊。
- 【4】·七十士譯本亦將《列王記》與《撒母耳記》合併稱為《王國記》

二. 本書作者/編者

《列王記》未曾提及其作者為誰,而聖經其他書卷也未曾提起:

- 【1】·拉比傳統認為耶利米是作者,因為《耶利米書》的最末一章(五十二章) 與《列王記下》最後部分(廿四18~廿五30) 雷同。他們亦認為書卷裡確實充滿了 一股強勢預言風貌,故推論《列王記》應為先知之作;這論點至今仍未能確 定。起碼本書最後一段(王下廿五27-30) 不是出自耶利米的手筆,因在基大利被 殺後他便去了埃及(哪四三5-7),對二十年後約雅斤在巴比倫被釋放一事大概不 會清楚。
- 【2】·亦有可能全書出自不同作者之手,或不是同一時代寫成,再由修訂者編纂。如《列王記》寫書時,聖殿仍存等事(王上八8,九21,十二17)。卻亦論及被擄後三十七年之事(王下廿五27)。所以亦有以斯拉為《列王記》「編者」、「修訂者」或「編纂者」的說法。

本人比較傾向《列王記》主要為先知耶利米參考眾多歷史書所編纂,後期再 幾經重新編纂抄寫而成 , 《列王記》是聖經中記載先知及其事跡篇幅最多的 書卷 , 所以主編者應為一名先知 , 而耶利米是其中對以色列人墮落史最有負 擔感覺。另外本人對以斯拉為本書編者存有保留 , 因為書中的負面信息較多 , 提及聖殿亦是以警戒為主 , 與歸回書信及其歷史記事風格大不相同 , 所以應 為亡國被擄期之後、波斯歸回期之前(主前561後數年)、當時的先知/文士的作品。

三· 著作時地

【寫作日期】

《列王紀下》的結尾是一段正面的記載。主前560年,巴比倫王以未米羅達在猶大王約雅斤被囚三十七年後放他出監;但是主前536年,猶大人開始歸回巴勒斯坦地這一件事卻沒有提到,假如猶大人已經開始回國,《列王記》編者沒有理由不提此事。加上書中對巴比倫王朝沒有任何負面評論,本應恨惡巴比倫的以色列編者,只選擇用平鋪直述的記事的模式,把聖殿被毀的事簡略記載,不難推想編者是害怕得罪政權而興「文字獄」,如果成書於波斯王朝年間,編者必定更多發揮。因此成書日期應該在主前560年至539年之間。

【寫作地點】

應為猶太地的耶路撒冷:書中並沒有直接描述巴比倫的任何地方或風俗,而書中形容耶路撒冷聖殿往往出現「直到今日」等的語句。如果主編者為耶利米的話就更加能證明著作地為耶路撒冷-荒涼的耶路撒冷;更能幫助我們體會編者對以色列國民的悲傷。

四·《列王記》資料來源

【年譜及年鑑】

與任何其他聖經相比,列王記的作者顯然十分依賴文字資料,他重覆地提到 三種資料,然而他也很有可能使用其他未具名的資料。

《所羅門王記》

(王上十一41) 大部份王上三至十一章的資料來源,包括所羅門的智慧(王上三 3~8;四29~34;+1~13),所羅門的演講禱告(王上八14~61),所羅門的聖殿王宮(王上六1~七51)。從王上十一41「凡他所行的和他的智慧」都寫在其上,所透露的訊息似乎是表明《所羅門王記》所記所羅門的事要比經文還多。

《以色列諸王記》

出現十八次之多,二十位以色列君王中的十七位王之死的記載都出現這樣的 名稱,好方便讀者可以尋查更完整的歷史資料。並且都有特定的記載格式: 「某王其餘的事,凡他所行的,不都寫在以色列諸王記上嗎?」

《猶大列王記》

出現十五次之多,除了五位猶大王(亞哈謝、亞他利雅、約哈斯、約雅斤、西底家)的死不見有記載格式,連資料名稱也不提。這些資料和《巴比倫年鑑》冗長的諸王事類似,都是每一年發生的顯著事件摘錄而來。但內裡宮廷記錄不包括像《列王記》般對列王的宗教評價,所以只可說《猶大列王記》和《以色列諸王記》是參考資料。

《不具名引用資料》

《列王記》亦是一本敘述先知事跡的書,不會仔細記在《猶大列王記》和《以色列諸王記》這些參考資料上。所以其內容亦有可能出自「先知記錄」、「口傳歷史」、「史集遺傳」或「預言實錄」等參考資料上。

了解《列王記》資料來源,除了加強讀者對《列王記》的信任,對於了解編者的「寫作目的」並其「主題架構」亦極其重要,如《列王記》中雖然把諸王歷史記錄無遺,但往往從記事的篇幅仍可看出編者側重之處;如暗利雖是以色列最富政治意義及權勢最大的王之一,但是聖經卻以八節經文記述其人生(王上十六21~28);不在歷史資料上的先知以利沙,聖經以七章的長篇幅(王下二~八)敘述其人其事,書中不斷出現的眾先知更不在話下。書中亦特

別強調所羅門、耶羅波安、亞哈、耶戶、希西家、約西亞等王,證明《列王記》寫作取材不在於諸王的歷史價值,而在其宗教價值,是以屬靈教導為主體。只要在先知,重點記載的諸王生平上細心察看歸納,不難把編者的「寫作目的」並其「主題架構」勾劃出來。(詳情請細閱「重點思考」)

貳·聖經中的地位

一. 特別之處

- 【1】《列王記上下》為舊約歷史書的第六、七卷(書、士、得、撒上、撒下、王上、王下)
- 【2】《列王記上》記載大衛晚年、所羅門一生、國度分裂後,南國猶大五位君王、四位先知、北國以色列八位君王、五位先知的事蹟。前後內容包括時間由主前1015-897年。
- 【3】《列王記下》記載南國猶大十五位君王、十位先知,北國以色列十一位君王、五位先知的事跡 自主前896-588年,約有308年。
- 【4】對比《歷代志上下》,《列王記》明顯著重記載北國以色列的諸王。
- 【5】《列王記》是全本聖經中記載「先知事跡」最多的書卷。
- 【6】《列王記》與先知書中有數處經文重覆出現 (王上十八13~廿19/賽三六~三九) 和 (王下廿四18~廿五30/耶五十二章)

二. 《舊約》承先啟後

【承先: 神心意的延續】

神起初造人的目的,乃是人在地管理、彰顯神的形像(創-26)。後與亞伯拉罕所立約要分別蒙揀選的族類(創十二、十五);藉救贖以色列人出埃及為自己預備聖潔的國民(出十九5),建立祭司的國度(利未記),進入迦南爭戰得地(約書亞記)。雖然《士師記》中記載以色列國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然而神在多年的等待下終於等到合他心意的大衛,藉先知撒母耳(神的代言人)膏立大衛地上作王(撒母耳記),藉他在地上為神掌權,成就其起初對人的心意。

《列王記》承接《撒母耳記》,由第一章所羅門繼位啟始,帶出「神心意的延續」、第二代的君王接班-在神的管治下君王應有的管治,並國民該有的敬拜獻祭態度。所羅門早期正正符合「神心意的延續」,透過向神求智慧治國(王上三章)、遵行神的律法(王上三3)、為神、父親大衛完成建造聖殿(王上六、七章),其禱告奉獻(王上八章)。(詳情請細閱「重點思考」)

【啟後: 人的背向犯罪,神的永遠救贖】

以色列人在《列王記》中再一次叫神失望,北國的諸王除了耶戶為半善半惡的王外,其他都是惡王,南國雖然善王較多,但一般都是晚年失腳(所羅門、亞撒、希西家、約西亞等),或不能持久帶進下一代(約沙法、希西家、約西亞等)。而「只是邱壇還沒有廢去」、「百姓仍在那裡獻祭燒香」等百姓獻祭敗落的光境各自出現至少五次以上,不少更是出現於猶大善王的任內(亞撒、約亞施、亞撒利雅等)。這樣君王百姓同時背道的光景,帶進國家被眾仇敵欺凌(亞蘭、亞茲、巴比倫),最後更帶進滅亡。

《列王記》是閱讀聖經《被擄歸回史》以及《大小先知書》的必需參考資料。透過《列王記》,我們更能明白眾先知/文士的寫作背景,更能進入作者的負擔,並更明白「以色列滅亡史」所帶出恢服的要求、原則和鑑戒,書中希西家(王下十八~十九)和約西亞(王下廿二~廿三)的恢服更是其中的重要例子(詳情請細閱「《列王記》先知分佈表」)。

三. 《列王記》與《新約》

繼《士師記》,《列王記》再一次證明人類是不能夠靠著自己、或從人類而出的王得著永久勝利,使神的國在地上真正掌權;這亦帶進聖經《先知書》的最終教導一唯有等候從天而來的彌賽亞,才能真真正正的永遠得勝。在人一次又一次的墮落中,神多次興起先知,藉預言表明神在地上一直的掌權作真正全地的王(詳情請閱「重點思考二·」);在《列王記》中記錄先知篇幅最多的以利亞和以利沙,更分別遙指神對人終極的救贖:施洗約翰「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的信息,並耶穌基督在世「對人失落困苦的拯救」。(詳情請閱「重點思考三·」);

所以《列王記》正是《新約》耶穌基督對人類救贖其中一個遠因,就是人 靠著自己在仇敵手中終久不能得勝,只有基督是萬民的拯救。

參・主旨大綱

【主旨】

神在天上一直為王,在地要延續祂永遠的救贖計劃;南北諸王或立或廢,或興或衰隱有神的要求、旨意與權衡。藉先知的職事,警戒世人背棄神只有滅亡一途;但人不可能達到神完全的要求,在人恢服的工作上,只有盼望基督完全的救贖,才能尋見永遠的出路。

【大綱】

根據主旨,神要在地上掌國權,神雖興起眾先知,但人卻仍舊背棄神而招滅亡、所以本人取材《聖經提要》的大綱分段,因其歸納重點在於「國度、先知和滅亡」,與本概覽一致。

《列王記上》

可以分成四大段:國度的堅固、國度的榮耀、國度的分裂、國度的衰敗。

【聯合王國】(1-10章)

(一) 國度的堅固 (一至二章)

- 1. 大衛晚年。(-1~4)
- 2. 亞多尼雅謀反,自立為王。(-5~10)
- 3. 拿單與拔示巴的計策。(-11~31)
- 4. 所羅門受膏作王。(-32~53)
- 5. 大衛的遺囑和死。(二1~12)
- 6. 所羅門對叛逆者的處決。(二13~46)

(二) 國度的榮耀 (三至十章)

- 1. 所羅門的婚姻-是他以後失敗的主因。(三1~2、十一1~8)
- 2. 建築聖殿以前的祭祀。(三3~4)
- 3. 神第一次向所羅門顯現。(三5~15)
- 4. 所羅門的智慧。(三16~28)
- 5. 所羅門的偉大。(四)
- 6. 所羅門建造聖殿。(五~八)
- 7. 神第二次向所羅門顯現。(九1~9)
- 8. 所羅門的名聲。(九10~+13)
- 9. 所羅門的財富。(+14~29)

【分裂王國】 (11~22章)

(一) 國度的分裂 (+-~+=24)

- 1. 所羅門的背道和死。(十一)
- 2. 羅波安的登基和愚妄。(十二1~15)
- 3. 國度的分、耶羅波安成為十個支派的王。(+二 16~24)

(二) 國度的衰敗 (十二25~二十二)

- 1. 耶羅波安的背道和死。(十二25~十四20)
- 2. 羅波安的背道和死。(+四21~31)
- 3. 猶大的諸王。(+五1~24)
- 4. 以色列的諸王。(*十五25~十六34*)
- 5. 亞哈和以利亞。(+t~二二)

《列王記下》

可分為四大段:(一)以利亞末後的職事、(二)以利沙的職事、(三)以色列國的衰敗和亡國、(四)猶大國的衰敗和亡國。

【先知職事】(一至十三章)

(一) 以利亞末後的職事

- 1. 以利亞在亞哈謝面前的警告。(-1~16。)
- 2. 以利亞被提升天。(二1~12。)

(二) 以利沙的職事

- 1. 分水過河。(二13~14)
- 2. 以利亞的靈感動以利沙。(二15~18)
- 3. 治水。(二19~22)
- 4. 咒詛譏誚神、敵擋神的少年。(二23~25)
- 5. 責備約蘭,並預言水源和勝利。(三4~27)
- 6. 助寡婦償債。(四1~7)
- 7. 書念婦人接待先知,並得酬報。(四8~17)
- 8. 使書念婦人之子復活。(四18~37)
- 9. 以面解毒。(四38~41)
- 10. 以二十個 餅飽百人。(四42~44)
- 11. 治癒乃縵的大麻瘋。(五1~19)
- 12. 基哈西貪財致患大麻瘋。(五 20~27)
- 13. 復得沉斧。(六1~7)
- 14. 助以色列王對付亞蘭王的侵略。(六8~七20)
- 15. 預言七年饑荒。(八1~6)
- 16. 預言哈薛作王。(八7~15)
- 17. 遣使膏耶戶作王。(九1~10)
- 18. 最後預言以色列王打敗亞蘭王三次。(+三14~19,22~25)
- 19. 骸骨使死人復活。(+三20~21)

【南北國滅亡】

(三) 以色列國的衰敗和亡國

- 1. 亞哈謝死,約蘭作王,行惡事。(-17~18,三1~3)
- 2. 耶戶背叛約蘭。(九11~28)
- 3. 神藉耶戶審判耶洗別、亞哈全家、和拜巴力的人。(九30~+28。)
- 4. 耶戶不離開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的罪。(+29~36)
- 5. 耶戶死,他兒子約哈斯作王,行惡事。*(+三1~9)*
- 6. 約哈斯死,他兒子約阿施作王,行惡事。(十三10~13)
- 7. 約阿施死,他兒子耶羅波安作王,行惡事。(十四23~29)

- 8. 耶羅波安死,他兒子撒迦利雅作王,行惡事。(+五8~9)
- 9. 沙龍背叛,殺撒迦利雅,篡位作王,行惡事。(+五10~13)
- 10. 米拿現背叛,殺沙龍,篡位作王,行惡事。(+五14~22)
- 11. 米拿現死,他兒子比加轄作王,行惡事。(+五23~24)
- 12. 比加背叛,殺比加轄,篡位作王,行惡事。(+五25~29)
- 13. 何細亞背叛,殺比加,篡位作王,行惡事。(+五30~31,+七1~4)
- 14. 亞述王陷撒瑪利亞,以色列國亡。(++5~41。)

(四) 猶大國的衰敗和亡國

- 1. 約沙法的兒子約蘭作王,行惡事。(八16~24)
- 2. 約蘭的兒子亞哈謝作王,行惡事。(八25~29)
- 3. 亞他利雅篡位。(+-1~3)
- 4. 亞他利雅被殺,約阿施作王,行正事。(+-4~+二16)
- 5. 亞蘭王哈薛侵略猶大國。(十二17~18)
- 6. 約阿施被殺,他兒子亞瑪謝作王,行正事。(十二19~21,十四1~18)
- 7. 亞瑪謝被殺,他兒子亞撒利雅作王,行正事。(十四19~22,十五1~7。)
- 8. 亞撒利雅 (即烏西雅) 死,兒子約坦作王,行正事。(+五32~38)
- 9. 約坦死,子亞哈斯作王,行惡事。(ナ六)
- 10. 希西家作王,行正事。猶大國的列王中,在他以前和以後,沒有一個能及他的。他是一位中興的王。(+八~二+)
- 11. 希西家死,他兒子瑪拿西作王,行惡事。(二-1~18)
- 12. 瑪拿西死,他兒子亞們作王,行惡事。(二-19~26)
- 13. 亞們死,他兒子約西亞作王,行正事。(二二1~二三30)
- 14. 約西亞被殺,他兒子約哈斯作王,行惡事。(二三31)
- 15. 約哈斯被廢,他哥哥約雅敬作王,行惡事。(二三32~二四6)
- 16. 約雅敬死, 他兒子約雅斤作王, 行惡事。(二四8~17)
- 17. 約雅斤被擴,他叔叔西底家作王,行惡事。(二四18~20)
- 18. 巴比倫王陷耶路撒冷,猶大國亡。猶大人被擴去離開本地。(二五)

肆・鑰詞、鑰節、鑰章

【鑰詞】

「・・・的心」 (王上三6、王上九4)

書中出現至少出現十六次,大部份出現在《列王記上》,當中有形容大衛 (王上三6、王上九4)、所羅門(王上四29、王上十一九)、南北諸王(王上十五3、 王上十五14)以及以色列人(王上八61),這突顯上王國的興盛與衰落,不在 乎人的外在豐功偉績,乃是和人的心有直接關係。其中亦形容神的心,透 露出他的心意(王上八39)、使王上八58)他的心必常在聖殿(王上九3) 。(詳情請閱「重點思考·一」)

「效法」(出現二十五次)

這一詞在《列王記》中一般用以描述南北諸王的一生:如效法大衛為善 (王上三14、九4、十五11)、效法耶羅波安為惡(王上廿二52、王下十三2)、效法 外邦人(王上十四22、王下廿一2)。這說明君王的一生評價均在於其一生所效 法的對像。

「神人」(五+九次)、「先知」 $(\Lambda+-次)$

「神人」一詞在《列王記下》出現較多共三十六次,亦比聖經任何一卷書用得更多。「先知」的事跡由《列王記上》拿單(王上-11),至《列王記下》女先知戶勒大(王下廿二14),「先知」與「神人」的出現一直貫穿整部《列王記》,有重大的深層意義。(詳情請閱「重點思考·二」)

【鑰節】

「你若效法你父大衛、存誠實正直的心行在我面前、遵行我一切所吩咐你的、謹守我的律例典章、我就必堅固你的國位在以色列中、直到永遠、正如我應許你父大衛說、你的子孫必不斷人坐以色列的國位。倘若你們和你們的子孫轉去不跟從我、不守我指示你們的誡命律例、去事奉敬拜別神、我就必將以色列人從我賜給他們的地上剪除,並且我為己名所分別為聖的殿、也必捨棄不顧,使以色列人在萬民中作笑談、被譏誚。這殿雖然甚高、將來經過的人必驚訝、嗤笑、說、耶和華為何向這地和這殿如此行呢。人必回答說、是因此地的人離棄領他們列祖出埃及地之耶和華他們的神、去親近別神、事奉敬拜他,所以耶和華使這一切災禍臨到他們。」

(王上九4~9)

「以色列人犯耶羅波安所犯的一切罪、總不離開,以致耶和華從自己面前 趕出他們,正如藉他僕人眾先知所說的。這樣、以色列人從本地被擴到亞 述、直到今日。」

(エアナセ22~23)

【鑰章】

《列王記上》第八章 - 所羅門向神的禱告 《列王記下》第十七章 - 以色列國滅亡之因

伍・重點思考

一. 人國度興盛至衰落

【王國與盛之因】

1.大衛之約

大衛的身影在《列王記》佔據著一段很長的篇幅,雖然他個人僅出現在《列王記上》頭兩章的記載,但是《列王記上》明顯是要繼承《撒母耳記下》的歷史,該書的高峰載於《撒母耳記下》七章;先知拿單宣告大衛之約的應許-應許大衛一個永遠的王室是無條件的,而這約也引入一個觀念,就是王就是神自已的兒子(撒下七14),為神在地上的攝政者,王如何,國家也就如何。

《列王記》中有很大的部份是記錄神對大衛的這些應許承諾如何在以色列諸王歷史中成就。我們可以觀察到,儘管北國以色列有多次的謀殺篡位,有新王室血統重覆地引入,但是在猶大國中屬大衛家的王室譜系卻是持續伸延著。雖然南國多有惡王,但神對大衛所作的應許總會算數,《列王記》編者更屢次提及神為了祂僕人的緣故而施恩(王上十一12~36、十五4~5;王下八19、十九34、廿6)。這正正是神的性情,人的光景不影響神對人愛的應許。

2.大衛的心

國在地上掌權的使命。

「你若效法你父大衛、存誠實正直的心行在我面前、遵行我一切所吩咐你的、謹守我的律例典章、我就必堅固你的國位在以色列中、直到永遠···」(列王記上九4)。「效法大衛」正是南國諸王被稱為義的主因,大衛王朝的屬靈和政治景況如何,神在地上的國度也就如何,這並不是因為大衛或是其王室的治理完美無瑕,而是因為大衛體貼神的心,明白神渴望得著一個家,並祭司的國度,實行神國度在地上掌權-所以神揀選他及其家族作為成就神在地上旨意的工具。所羅門初期效法大衛,接續大衛對神國度掌權並建造聖殿的心,正正是國度興旺的主因。所羅門於《列王記上》第三章中在神面前不求富貴和長壽,只求治理眾民的智慧,這就是他蒙神悅納的主要原因,他所求的智慧,乃是效法他父親大衛,體貼神心意的智慧,這樣他才能替神來治理神的百姓,才能實現神

3·所羅門的建造

所羅門效法大衛,接續大衛的心,除了治理外,最重要的乃是建造聖殿。「所羅門」這名字的意義是和平。大衛是一位爭戰的君王,所羅門是一位和平的君王(五章3~4),因此所羅門豫表和平之君,我們的主耶穌,是建殿的最合適人選。從建造的過程中我們可以學到很多的教訓,使我們明白神對君王、建造教會的要求,並神自己的性情。

- 1·**建造的人選**:建造聖殿,必須有神的旨意,神不揀選流人血的大衛, 卻旨意定規所羅門為祂的名建造聖殿。正如只有和平之君基督能建造今天 的教會。
- 2·**建造的目的**:「為耶和華神的名」- 大衛和所羅門都能看到建殿乃是為著祂的名(王上五2~5、八27~30;代上廿二6~9)。
- 3·**建造的地方**:阿栮楠禾場-因為這塊地包含著審判罪惡、悔改和認罪 (獻祭、贖罪並公義得著滿足)(撒下廿四;代上廿一)。這說明神殿的根基 必需在這滿足神公義的法則上。
- 4·**建造的根基**:在《列王記上》五章十七節中記述所羅門在那些又大又實責的石頭中,揀選了一塊經過試驗的大石頭作為根基的房角石,這就是豫表新約時代的聖殿的頭塊房角石是基督(弗二20),而其餘的根基石是使徒和先知(弗二20~22)。正如教會的根基必需在基督和使徒先知的根基上。5·**建造的材料**:金銀銅鐵木石等,都是重價買回來的,有的是從仇敵手中擴來的,有的是甘心奉獻的,但都一一的在神面前分別為聖。所有的材料都必須經過鑿子、鎚子、銼刀的錘擊和琢磨,成為有一定樣式的基石、器皿。各項材料都是豫先造就好,在殿裡配合配搭時才聽不見鎚子、斧子和別樣鐵器的響聲(王上六7)。
- 6·**建造的圖樣**:所羅門建造聖殿,不是憑著自己的聰明智慧,乃是憑著神的靈所啟示,和神的手所畫出的圖樣(代上廿八章12,19),正如摩西建造會幕,是完全依照山上的樣式。
- 7·**建造的工人**:聖殿是所羅門一人所建造的,也是千萬工人所建造的, 正如教會是基督一人所建立的,也是千萬個基督徒所共同有份的。

【王國衰落之因】

《列王記》所強調的神對大衛無條件的應許,但是從另外一方面來看, 《列王記》中有多處指明這應許有其條款,「他(大衛的兒子)若犯了罪, 我必用人的杖責打他,用人的鞭責罰他」(撒下七14);可知神的應許並非 是君王可以任意妄的權狀。這點在「所羅門之約」中明白可見,所有神向 大衛的應許都重覆向所羅門說,但是要求所羅門存誠實、正直和服從的心 以保國的堅立之重要條件。(王上九2~9;王上二4)。以色列人若一再不服從, 離棄摩西之約的誠命律例,必會從賜給他們的地上被剪除。《列王記》中 有些君王離棄神而遭受懲罰,最後南北國均失去神所賜給他們的土地,這 是因為他們的心偏離神,不效法大衛的緣故(王下十七7~23;廿四3~4)。 他們的所犯的罪包括:效法外邦(王上十一2~9)、不遵行律法、不聽從先知 /神的提醒管教、效法耶羅波安邱壇獻祭,拜牛犢的罪等等。

當然,人的失信更能突顯神的信,《列王記下》廿五章的記載使人得見大衛王室成員的存活給予以色列家一個希望。唯有藉由神的恩典,約雅斤才得以存活,但是這位「君王」的軟弱和奴隸的身份,也是給予人強而有力的提醒;至終,神才是以色列的信靠對象,一切的盼望都在於神。

二. 神藉先知宣其主權

《列王記》中先知和預言佔有重要的篇幅,說明神要藉著先知並先知的預言證明神才是全地的主,一切的主權從始至終均在祂大能的手中。

【先知之名稱】

「**僕人**」:先知通常被稱作耶和華的「僕人」,先知亞希雅和約拿(王上十四18;王下十四25)被如此稱謂,而且一般都用「我的/祂的僕人眾先知」的說法(王下九7、十七13,廿一10;廿四2)。這些用詞表明神稱先知為祂自己的口。

「<u>神人</u>」:《列王記》中共出現「神人」一詞六十次。這稱謂最常用在以利亞和以利沙身上使用,但也對示瑪雅作如此的稱呼(王上十二22),以及另外不知名的先知(王上十三)亦然。

「<u>先知門徒」</u>:單單在以利亞和以利沙的時代才有如此用法(王下二3)。

先知一般意指為「神的發言人」或神的口- 先知所說的話來自神,在先知書中重覆見到「主耶和華如此說」,為要證明神的話一句都不會落空(王上八56、王下十10)。

【先知之任務】

- 1·**膏立**:真正的先知是由神賦予使命,被呼召出來為祂說話。《列王記》記載神藉由先知以利亞呼召以利沙(王上十九16~21),以及別處經文有關撒母耳(撒上三)、以賽亞(賽六1~13)等呼召證明,證實神的確親自膏抹他們。2·宣告:當然聖經的預言不單單只是對未來的預測,先知的首要任務不是「預言」,而是「宣告」-公開宣告神的話,他們通常「解釋過去,說明現在,揭露未來」,為神向當代的子民宣告祂的信息。
- 3. <u>預言</u>: 先知一項重要的工作是向神的百姓預告將來要發生的事;聖經有四份之一的篇幅是預言為題材,而先知就是舊約主要預言的傳達者。先知的預言應驗,證明神在地上一直掌權,《列王記》中記載的豫言一般都在《列王記》立時應驗,突出神掌權的實際。
- 4·**責備**: 先知的出現通常都是譴責君王的時候,《列王記》中許多的先知都以責備為主,有時亦會為神宣告神的審判,如先知亞希雅宣告耶羅波安將作以色列家十支派的王(王上十一),接著又因為耶羅波安的不順從而對他發出咒詛(王上十四);以利亞在幾個場合中置性命於不顧對抗亞哈和耶洗別(王上十七~十九,廿一);還有米該雅也是如此,儘管反對勢力浩大,他仍堅守立場駁斥亞哈(王上廿二)。這些先知責備王的理由都是因為他們沒有遵行摩西之約所說,順從並一心一意向神盡忠,敢作敢言。

三. 以利亞與以利沙

《列王記》記載有關先知以利亞和以利沙的敘述佔有重要的份量,他們出現在以色列的暗利王朝,一個以色列王公開跟隨巴力的時期。在記載他們事跡的章篇中,聖經記載重點從王的統治年期和事件年表記錄轉移至注重先知的話與活動的焦點上。以利亞的事工都是與君王的衝突指責(審判達至悔改的職事),而以利沙則主要在平民身上作工(拯救達至根治問題)。不難令人想到施洗約翰(馬太十七12~13)與耶穌的職事(參以利沙眾神職),一方面題醒審判將至,人們應該回轉歸神「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另一方面藉耶穌來世上尋找拯救在這世代失喪的人,根治人的問題。

【以利亞的審判】

1. 巴力的審判

以利亞的敘事全都與他對抗異教偶像行動有關,巴力為主要對象,他預言若耶和華不發命,兩必不下在地上(王上+七1~7),這預言促使他在王上十八章與巴力先知的正面衝突,在《列王記》上十八章記載了在迦密山頂以利亞與四百五十位事奉巴力的先知展開「降雨」之戰。以利亞的得勝大大地羞辱所謂「暴風雨之神」的巴力,證明神才是掌管風雨,是天地的主。

2. 外邦的審判

在撒勒法的寡婦兩件神蹟 $(\Xi L + t - 1 \sim 7)$ 證明外邦人只要接待被以色列人 棄絕的先知,必有恩典豐足來到 $(\Xi L + t + t - 14)$,亦能避過罪的審判復活 $(\Xi L + t + t - 22)$ 。

3·君王的審判

以利亞亦直接指責亞哈王竊奪拿伯的葡萄園 (王上二十一),後神一次清算亞哈和耶洗別的罪-連他們一貫所犯,效法外邦並敬拜偶像的罪計算在內,對他們二人作出審判預言,預言亞哈和耶洗別均不得好死 (王上廿一25~26)。另外以利亞亦同樣大力斥責亞哈謝,因他求問非利士神,帶進以利亞再一次的預言死亡審判 (王下一6),這些事例更明顯突出以利亞審判之事工。

4·悔改的轉機

正如施洗約翰的名句:「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審判的出路是悔改,如撒勒法的寡婦的認罪(王上十七18)和亞哈的「撕裂衣服、禁食、身穿麻布」(王上廿一27)。這些發自內心的痛悔,都能帶出改變,撒勒法的寡婦兒子得救,亞哈在世時不受那禍。

5.以色列餘民與引進以利沙

一段很有意思的記載,當以利亞灰心逃往西乃山的時候,神用微小的聲音鼓勵以利亞,告訴他神還留下七千人未曾向巴力屈膝親嘴(王上十九章),這證明即使以色列將經歷神藉哈薛、耶戶與以利沙所施的審判,但神會繼續在以色列民中為自己留下忠心的餘民,這正正是保羅所形容的猶太人(羅十一),神看似放棄了以色列,但始終有以色列餘民能避過神的審判。最後以利亞在同章(王上十九下)引進了以利沙,到後來神使感動以利亞的感加倍的感動以利沙(王下二章),正好亦表明以利亞的職事由以利沙繼承,並神親自許以加倍的靈,正如當日施洗約翰為基督在約旦河施洗一樣,經過約旦河(王下二10),神的靈彷彿鴿子從天降下(馬太三16~17)。

【以利沙的拯救】

1.以利沙一生都是拯救平民為主

以利沙是繼以利亞之後的大先知。他的名字的意義是『耶和華是救主,』也是對當時代一個厲害的見證。他工作的範圍是在以色列國;雖然王和百姓遠離神、拜偶像,可是施慈愛的神仍然在他們中間興起先知來教導、拯救他們。以利沙的神蹟都是慈愛的工作,和以利亞的有所不同。以利沙所作的總是幫助、拯救、或是醫治,並主要在平民身上作工(拯救達至根治問題)。只有一件咒詛童子的事是屬於負面的(王下二23~25)。說明以利沙的職事是幫助、拯救、或是醫治,並對象為普世的人,使人得生命、從回豐盛人生,如《列王記下》四章所記的諸神蹟(路加十九10;約翰十10)。

2.以利沙必需親自進行救贖

《列王記下》第四章:書念婦人的兒子死了,神人吩咐基哈西带著杖到孩子那裡,把杖放在他的臉上(王下四29),我們以為他必得醫治,豈知不然。後來以利沙親自起身,到他那裡,兩次伏在他身上,他纔活過來。這正如藉神的幫手、君王、先知、使者等都不能成為真正的拯救,如靠以利沙的杖,沒有效力。只有豫表基督的以利沙親臨,整個人口對口、眼對眼、手對手,纔能使死在罪惡過犯中的人「打嚏」、「睜眼」,通竅又清醒過來(提前-15)。

3.以利沙亦拯救外邦人乃縵

乃縵的故事(王下五1~19)包含著救恩。他是大能的勇士,是元帥,有財又有勢;按人看來,他的生活和地位是十全十美,一無所缺。可惜,他「只是長了大痲瘋」這一種病,先是一小塊,後來逐漸蔓延全身,終至死亡。因著一個小使女所作的見證,他尋求神的先知。他去的時候,帶著他的尊榮和驕傲,想屈服神人;他也帶著豐富的禮物,想去換得醫治。神人給他簡單的指示,不需要花金錢和長時間,只需要相信和接受,就可痊愈。乃縵的理智、驕傲、不信、自恃,阻止他得醫治(林前-18)。可是他後來的謙卑、相信,終得痊愈。他得醫治的故事很像我們得救的經歷,如《路加福音》四章27節,以色列不被醫治,救恩卻臨到信心帶進外邦的人身上。

四. 人回轉/恢服的條件與例子

《列王記》雖然記載很多君王失敗墮落的例子,但是作者/編者亦想帶出一個正面的信息:雖然因為君王百姓的墮落而使王國沒落,並且四面受仇敵之侵害,但是只要君王回轉,是會帶進積極的結果,帶進神親自的救贖。以色列中有兩位中興之王希西家與約西亞,都是在惡王父親手中接任,但是他們的回轉例子卻親自帶進神的拯救,可惜人始終是人,他們二人的短暫中興卻因為他們各自的失腳而終結,都不能把完全的復興帶進下一代。只有基督永遠的救贖,才能把人帶到完全的地步(對比各先和書如撒迦利亞書)。

【希西家禱告的中興】

《列王記》這樣形容希西家:

「希西家倚靠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在他前後的猶大列王中沒有一個及他的。因為他專靠耶和華、總不離開、謹守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誠命。」 (王下十八5~6)

希西家藉「謹守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誠命」(王下十八4),並禱告「專靠耶和華,總不離開」(王下十九14~19),這最終帶進中興,除亞述軍大敗而回,並國家富強興盛,並希西家自己亦病得醫治,連日影亦後退十度(王下二十章),這說明希西家的中興,是因為他倚靠神,著重大衛的心,專心倚靠耶和華(王下十八3)。並引進先知以賽亞預言耶路撒冷得救,隱豫基督的救贖(王下十九20~34)。

可惜希西家末後卻在巴比倫使者到訪一事失腳,巴比倫王是奉太陽作神的,當他聽見神醫治希西家時以太陽退十度作兆頭,特別引起他的注意。這時候正是希西家最好的機會向巴比倫王見證耶和華是天地的主宰,創造日、月、星、萬物的真神。可是希西家並沒有把聖殿、律法書、先知給他們介紹,只把自己的金銀財富向他們誇耀。他不使人敬畏神,只使人羨慕自己。結果聖殿一切他所誇耀、神的一切珍藏的東西沒有一件能彀保存(王下二十五章)。證明人必需認清神是才人中興的源頭,榮耀單單要歸給神。

【約西亞守約的恢服】

《列王記》這樣形容約西亞:

「在約西亞以前、沒有王像他盡心盡性盡力的歸向耶和華、遵行摩西的 一切律法·在他以後、也沒有興起一個王像他。」

(王下廿三25)

聖經形容約西亞「盡心、盡性、盡力」,這在舊約中《申命記》六章五節:「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在這段經文中充份說明了約西亞對遵守律法的看重,從約西亞讀律法書給人民聽(王下廿三2),約西亞與民立約(王下廿三3),而且照著約書所寫的守逾越節(王下廿三21)中可見一斑;而神亦使南國強盛,這說明神的心意始終是希望人守神律法,盡性、盡力、愛祂。可惜約西亞卻因一時沒有求問神,以自己的手阻止埃及王攻打巴比倫,以至陣亡,王國亦落入埃及的控制中,最後更被「盟友」巴比倫攻入耶城,擴去百姓財寶。

陸・參考圖表

一. 《列王記》年代表

南國諸王	年份(BC)	北國諸王	年份(BC)
羅波安 (惡)	926-910	耶羅波安 (惡)	927-906
亞比央(惡)	909-907	拿答 (惡)	905-904
亞撒 (賢)	906-878	巴沙 (惡)	903-882
約沙法(賢)	877-853	以拉(惡)	881-880
約蘭(惡)	852-841	心利(惡)	7日
亞哈謝 (惡)	840	暗利(惡)	879-869
亞他利雅 (惡)	839-833	亞哈 (惡)	868-854
約阿施 (賢)	832-803	亞哈謝(惡)	853-852
亞瑪謝 (賢)	802-786	約蘭 (惡)	851-840
亞撒利雅 (賢)	785-760	耶戶 (半賢半惡)	839-822
約坦(賢)	759-744	約哈斯(惡)	821-805
亞哈斯 (惡)	743-728	約阿施(惡)	804-789
希西家 (賢)	727-699	耶羅波安二世(惡)	788-748
瑪拿西 (惡)	698-644	撒迦利雅(惡)	6個月
亞們(惡)	643-642	沙龍(惡)	1個月
約西亞 (賢)	641-610	米拿現 (惡)	746-737
約哈斯(惡)	3個月	比加轄(惡)	736-735
約雅敬(惡)	609-598	比加(惡)	734-731
約雅斤(惡)	3個月	何細亞(惡)	730-722
西底家 (惡)	597- 586		

二. 《列王記》先知分佈表

	猶大		以色列		
南王國			北王國		
列王	先知	列王	先知		
羅波安	示瑪雅	耶羅波安 I	示羅人亞希雅		
	先見易多		從猶大來的神人		
			住在伯特利的老先知		
			先見易多		
亞比央	先見易多				
亞撒	亞撒利雅、哈拿尼	巴沙	耶戶,哈拿尼的兒子		
約沙法	耶戶,哈拿尼的兒子	亞哈	以利亞		
	雅哈悉		以利沙		
	以利以謝		音拉的兒子米該雅		
			無名先知		
約蘭	俄巴底亞 、以利亞	亞哈謝	以利亞升天、以利沙		
		約蘭、耶戶	以利沙		
約阿施	<u>約珥</u>	約哈斯	以利沙		
亞瑪謝	無名先知	約阿施	以利沙之死		
烏西雅	以賽亞	耶羅波安 Ⅱ	約拿、阿摩司		
	撒迦利亞		何西阿		
約坦	以賽亞	撒迦利亞	何西阿		
亞哈斯	<u>彌迦</u>	沙龍、米拿			
希西家		何細亞			
瑪拿西	<u>那鴻</u> 、無名先知	比加	何西阿、先知俄德		
約西亞	<u>耶利米</u> 、西番雅、女先知戶勒大				
約哈斯	耶利米				
約雅敬	<u>耶利米、哈巴谷、但以理</u> 、示瑪雅的兒子烏利亞				
約雅斤	<u>耶利米、但以理</u>				
西底家	<u>耶利米、但以理、以西結</u>				

^{*} 表中<u>XXX</u>的為聖經書卷的先知

柒・讀後感

1·讀起《先知書》來更能進入

在選擇概覽書卷時,和《使徒行傳》一樣,我舊約第一時間便想揀選《列王記》,原因是因為《列王記》是閱讀先知書必需的背景資料,如同《使徒行傳》乃保羅書信的背景一樣,至少知道各先知如以賽亞、撒迦利亞、何西阿等的心情,明白他們的用詞原因;更能進入其感覺,相信開啟亦會更多。

2·誰能忠心走到路終?

看畢《列王記》後我有三種感慨;第一種是所羅門、希西家、約西亞等偉大君王,一開始是何等的完美,何等的討神喜悅,但是一到晚年,都是失腳告終,在看所羅門於《列王記上》八章的禱告時,看出他明明預先看見人的敗落,預言被擴的命運,但是他在神面前只有「無何奈何」的求神憐憫一我們是誰人?比所羅門還強嗎?真心害怕自己會只各種原因偏離正路,不禁在神面前恐懼戰驚。「願耶和華我們的 神與我們同在、像與我們列祖同在一樣、不撇下我們、不丟棄我們」(王上八57)、「耶和華阿、我向來等候你的救恩。」(創四十九22)

2. 為什麼一代時常不如一代?

第二種感慨:為什麼所有賢王一般都只有一至兩代的光輝?為什麼總會一代不如一代?如大衛至所羅門至羅波安、希西家至瑪拿西、約西亞至約哈斯,都是只有一代便「出事」,由善極而惡極,不禁問主,教會也會如此一代不如一代嗎?為什麼分裂、分黨等每數十年便於教會一遇?以利沙的禱告現在還能有效嗎?可否所有弟兄姊妹一同有這一個禱告?「願感動你的靈加倍的感動我。」(王下二9)。

3·何時才能像大衛/亞伯拉罕般摸透神的心?

第三種感慨:自己是教會第二代,一直都想衝破這個二世代的框框,主動親眼經歷主,主觀的領受第一手、第一代的經歷;如亞伯拉罕因信得神的心,大衛摸著神的心意建造聖殿-他們是和神何等的親近,和神建立了密不可分的默契,自己得羡慕之餘,也曾嘗試不同方法,自己主動地去為主「做一點東西」討祂歡喜,主動為主做「傻事」,為的是要一嘗主私下一句親密的稱許。但是自己和他們純一的心差的何止千倍,心裡不住的嘆息,不斷看到的只是自己的如北國諸王的敗壞、軟弱和不足。「你若效法你父大衛、存誠實正直的心行在我面前、遵行我一切所吩咐你的、謹守我的律例典章。」(王上九4)。為什麼人總不能超越大衛愛神的心?

果然要等待彌賽亞的永遠救贖,救我們不知所謂的人生。

捌・參考書目

一· 臺灣福音書房《聖經提要》

二· 《串珠聖經注釋》

三· 丁道爾《丁道爾聖經註釋》

四· 賈玉銘《聖經要義》

五· 郝渥德《舊約歷史書導論》

六· 維基大百科